

立法会四题：上月暴雨后大屿山情况及政府的支援

\*\*\*\*\*

以下为今日（七月二日）立法会会议上梁耀忠议员的提问和民政事务局局长曾德成的答复：

问题：

上月七日一场暴雨引致大屿山广泛地区（特别是大澳一带）严重受灾，道路交通、食水供应以至居民的住所等均受到灾难性影响。不少居民批评政府的应变和救援措施极其不足。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会：

（一）政府在当日甚么时间及从甚么途径得知大屿山的各项设施的损毁情况和居民的受灾情况；政府得知有关灾情后，即时采取了甚么具体的应变措施支援受灾居民；及

（二）有没有评估当局于暴雨当日的应变及救援措施是否完备及奏效；当局汲取了甚么经验，以及有何可改善之处？

答复：

主席女士：

香港在六月七日录得有纪录以来一个小时内最高的降雨量。当天一共收到一百三十宗山泥倾泻报告，及六百二十二宗水浸报告。我们的斜坡安全监察亦录得有纪录以来的最高滑坡指数。其中大澳区更同时出现食水、陆路交通，以及通讯中断等罕见情况。就梁耀忠议员的提问，现谨覆如下：

（一）香港天文台（天文台）于六月七日上午先后发出山泥倾泻警告及黑色暴雨警告。政府总部的「紧急事故监察及支援中心」以及多个部门的紧急协调中心或控制中心，根据既定的「天灾应变计划」都先后启动应变机制，从各自相关部门收取情况报告，全面监察情况和提供所需紧急服务。政府在六月七日上午已得悉北大屿山快速公路严重水浸并需要封闭以及大澳一带有山泥倾泻和道路封闭、及通讯和供水中断等事故。

负责部门在紧急事故监察及协调机制下，在当日即时在全香港各地区执行紧急应变工作。其中在大澳地区的救灾工作包括由水务署安排在当日下午利用水船运载用水给大澳居民使用；由警务处从水路增派人手驻守大澳码头及龙田警岗，向大澳居民提供紧急支援，并透过在场警员及警方通讯设备与大澳乡事委员会及

居民保持紧密联系，以了解他们的情况及需要，及向居民发放救灾资讯。此外，运输署由当天起实施临时交通措施，安排额外船只提供特别航班往来大澳和东涌。电讯管理局也要求有关电讯公司紧急维修受损的通讯设施。

政府体会到大澳地区居民在这场罕有的雨灾后日常生活面对的困难。除了上述的即时措施外，政府在大澳居民恢复正常生活前，采取了多管齐下的方式，向大澳居民提供各种协助和支援服务。首先，离岛民政事务处（民政处）联同政府飞行服务队及水警通过空降和水路向偏远村落的居民提供生活必需品。除了正规纪律部队外，政府经评估大澳的整体情况及居民需要后，更增派民安队进入大澳及邻近村落，协助居民清理屋内的沙泥、清理阻塞的山径和乡村行人路及协助派发救援物资。民政处亦作出安排，协助偏远村落的村民提取山水使用。另外，土木工程拓展署于六月十一日完成检查所有在大澳受山泥倾泻影响的斜坡，民政处与有关部门于六月十三日协助受有潜在风险斜坡影响的大澳居民及其他有需要的居民暂时迁往由政府提供的临时房屋。

经有关的政府部门努力抢修工作，大澳的各项服务陆续恢复正常：电讯服务于六月八日中午逐渐恢复，并于六月九日晚上完全恢复；水务署于六月十日完成抢修大澳地区食水的供应；路政署于六月十四日重开大澳道；六月十五日下午，来往大澳及深水的巴士路线有限度恢复服务。而羌山道的抢修工作亦于六月二十日完成。至此，大澳的对外陆路交通全面恢复。

（二）政府多个部门的紧急协调或控制中心及政府总部的「紧急事故监察及支援中心」均先后于六月七日上午按照「天灾应变计划」启动应变机制，各有关部门在当天已按照现行机制执行紧急事故应变工作。然而，我们明白快速有效的应急工作，对尽快恢复市民正常生活非常重要。政府会汲取这次处理事件的经验，检讨如何进一步完善现时的紧急应变系统。举例来说，政府除了会加强统筹工作、收集报告和评估情况的安排外，亦会考虑改善部门之间的沟通，让政府能够更准确掌握每区受影响的情况，完善政府的应急系统及救灾能力，确保受影响的市民能获得迅速有效的援助。

完

2008年7月2日（星期三）